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毅）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5年，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如下：

一、个人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杨毅，男，1977年生，教授、经济学博士、硕士生导师。现任广西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柳州会计学会理事；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关于任职独立性的说明

本人对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对个人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报告公司董事会。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会、8次董事会，作为独立董事均出席了各次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议各项议题，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同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客观、公正地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2025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统计如下：

应出席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数	应出席 股东会次数	实际出席 股东会次数
8	8	2	0	3	3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进行了充分审阅和

讨论，没有对有关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且所有议案均表决通过。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5年度，我作为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并全部出席报告期内召开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法律法规赋予专门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审议公司专门委员会委员提名、董事增补、高管薪酬考核等事项，有效地履行了委员职责。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本年度召集召开了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增补董事刘瑰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2025年度出席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统计如下：

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0	0	3	3	1	1

（三）现场考察情况

2025年度，我除召开董事会、股东会现场会议对公司运作进行现场了解之外，在2025年2月11日、8月20日我还到公司鹿寨分公司对生产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参观了公司16万吨/年27.5%双氧水装置和电子级、食品级双氧水装置，了解了公司2024年生产经营情况及2025年生产经营计划。我向公司经营层提出了希望公司持续做好安全环保工作，提高安全风险意识的建议。此外，我还通过电话、微信和邮件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通过会议或电话方式给公司高层提出良好建议和意见等，参与公司治理，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资料编制过程中，听取了公司高管及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年审会计师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了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并对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的问题及时沟通，确保了公司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及出具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与公司股东交流情况

本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五）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能够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其生产经营动态及重点关注事项情况。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能够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及时传递与沟通相关信息，对要求补充的资料，能够及时进行补充，为独立董事正确判断、独立开展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

(六) 学习培训情况

本年度，本人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第5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参加了广西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广西上市公司高管培训会议，并主动学习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不定期发送的监管培训资料。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 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度，公司没有非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发生。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对公司是必要的，交易定价明确、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且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二) 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4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聘用会计师事项出具审查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 提名任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完成第六届董事会换届工作，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议案；《公司章程》修

订后，公司增补了一名非独立董事及一名职工董事。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组织各委员对上述提名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资格进行了审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柳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柳州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负责人薪酬核定规则》等进行考核；不属于国资委考核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公司制定了年度及任期绩效考核办法，根据考核办法核算确定其年度薪酬；其他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则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报酬标准确定其报酬。

我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薪酬考核办法发放薪酬。同时在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及年度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均投了赞成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积极发表意见，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所给予的支持与配合表示衷心感谢！

2026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不断加强学习，持续提升自身的履职能力；增加现场工作时间，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更好的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杨毅

2026年4月23日

